

关于规范提交 2023 级定向研究生培养合同书的温馨提醒

我校 2023 级定向研究生培养合同书已随录取通知书发放至各位新生手中，现将有关事项提醒如下：

一、签字盖章

学生需在甲方签字处手写签名，在甲方工作单位盖章处加盖所在单位公章或人事部门章。

若合同书中甲方工作单位与现所在单位不一致，需提交报名时定向单位的证明材料，如在职与离职证明、社保缴费记录等（电子版与培养合同扫描成一个 PDF 文件上传），方可将合同书中甲方工作单位手写改为现所在单位，盖现单位公章或人事部门章，并将以下说明填入合同书空白处：

说明：按照合同有关规定，定向生在毕业时应派遣回定向单位，档案寄至定向单位。因填报有误/单位发生变更/其他原因（注明），现予以更正。本人承诺，由此产生的相关影响由个人承担。（在说明后签名）

二、提交方式

学生需于报到前在迎新系统上传合同书（网址：<http://yx.tju.edu.cn>，预计于 8 月份中旬开通），并于入校后将纸质版提交至学院。

天津大学研究生院
2023 年 6 月 25 日